

佳作欣赏

责编:余保钢 照排:呷夏

□孙守名

草是大地的灵魂，是人类的朋友。它春萌，夏荣，秋枯，生命短暂，却谱写着壮美的诗篇。它根植大地，让绿叶摇曳着一世辉煌，一任生命中的梦想在风中飘飞……

草与所有的生命一样装点着这个世界。有五色彩纷花朵盛开的地方，都会有绿草与之相映相衬；它与树木为邻，与人类相伴。山川大地到处是它轻轻走过的足迹；燕子来了，它悄悄然钻出地面，“草色遥看近却无”；蛙儿叫了，它尽情地张扬着个性，铺天盖地地将绿色撒满天地间；秋风吹了，它默默地流着眼泪，无声无息地消逝着自我。草，不是大自然的宠儿，但人类却永远也不能离开它。

草，孕育着生命，哺育着生灵。茫茫草原，蓝天，白云，飞驰的骏马，还有那些“草低而见的牛羊”，这是我们感到最富有诗意的景象。草，张扬自我生命的同时，又无私地哺育着以之为食的生灵。不，甚至还有我

草尖上的情思

们人类。想想吧，朋友，来到世间，每当我们生存受到威胁的时候，首先想到的还是那些让我们生出无限敬仰的草儿。我们醉美地咀嚼着那些香喷喷的花草，尽情地享受着大自然的馈赠，感激之情从心底必会油然而生。

草不避凶恶来到世间，把生命的激情张扬到极致。平坦的大地，它生生不息，即使漫天的野火，也不能将它人的生命全部夺走，待到来年春暖花开，它又默默地来到人间。它与庄稼毗邻而居，农人殚精竭虑要将其“斩草除根”，但这是怎样的痴心妄想啊！一场雨过，它又奋不顾身地冲出地面，注定，它的生活与天地争辉，与江河同在。崇山峻岭中，悬崖绝壁间，它挣脱自然的羁绊，把最伟

大的生命注入这些险境中，开出五颜六色的奇迹。青松为之骄傲，白云为之喝彩。

静谧的乡村和广袤的原野是草诗意生存的栖息地。草像所有的生命一样喜爱阳光、空气和水，它是那样地醉意于静美、适宜的环境。看吧，池塘边，小路旁，空地间，它们你挨着我，我挤着你，欢天喜地过着自己天真烂漫的生活。这儿的环境舒适、安逸，暖暖的阳光温柔地抚摸，甜甜的风儿从远处飘来，静静的溪流从心头流淌，真美啊，这大美的自然！它喜爱乡村的夏夜，喜爱蛙声四鸣的日子，喜欢看蓝蓝的天上白云飘，喜爱看骑着马儿从身边飞驰而过让牧歌飘扬的男男女女……

繁华和喧嚣走不进草儿的生

命。在熙来攘往的都市，草儿被逼进狭窄的空间。它成了人们观赏的对象，那些打着饱嗝从身边走过的人让它生出无限的绝望。草儿，厌恶这里的生存空间，它看不到温暖的阳光，憎恨挡住视线与风儿的高楼大厦。在这里，它失去了本真，像所有的花和树一样，被扭曲了生命。它怕生命受到歧视，怕尊严受到践踏。它执着于生命，不卑不亢，狂风吹不息它，野火烧不尽它。它奉献着自己，从没有任何索求。它们恪守着平

静的生活，从从容容地完成着不慌不忙的节奏。这平凡中实在是隐藏着无限的神奇与伟大，这不正和我们平凡凡的人类几千年来重重叠叠的生活一样吗？

在行进中享受精彩

□齐天宇

所谓成功，不是站在终点赢得喝彩，而是漫步人生旅途中，欣赏沿途的精彩风景。如果我们太在意结果，就会忽略行进中的点滴感悟。

作家史铁生十分仰慕美国著名运动员卡尔·刘易斯，刘易斯对史铁生说：“其实，跑的过程才是最大的享受，那比破世界纪录更重要。”这两个看似没有交际的人却对人生有着共同的理解，刘易斯在奔跑中享受着人生，史铁生何尝不是在与病痛的拉锯中写出力透纸背的文字？史铁生的人生马拉松无疑是痛苦的，可他用一个个文字传递着真情，他的人生之旅是壮美的。

诚然，生活是实际的，太多的努力需要功德告慰，太多的故

念过哈佛！下过乡么？

□郭宇宽

一位朋友前几天刚见了蒯大富，跟我说，受不了了，这哥们儿，饭桌上一开口就是“兄弟我当年被毛主席接见的時候……”

其实，这也很正常，有多少人能够走出人生巅峰的记忆呢？人这个东西其实就是一堆碳水化合物，除了身上披的阿玛尼，脚下踩的LV，身上喷的香奈儿，坐进一辆奔驰600，一个人能凸显自己属于一个占据更多资源群体的标志，就是他拥有的记忆。记忆最能标明一个人属于什么圈子。

做不经意状流露出你让人艳羨的记忆，比任何奢侈品更能让人在你身边感受到可望而不可即的绝望，所以钱钟书笔下的妙人总爱说“兄弟我在英国的時候……”

不过，这股潮流眼下有了新现象。比如北大一位我很尊敬的著名教授，在各种场合作报告，像开忆苦思甜会，从来不提“兄弟我在英国的時候”，开口总要从“兄弟我当年在陕西农村村的时候”说起。这也不是一个孤例，我视野中成了腕儿的经济学家，莫不如此，要么是“兄弟我当年在生产队当会计的时候”，要么是“兄弟我当年在厂里当学徒的时候”。最绝的是周其仁，多次谈出国经历，爱说“兄弟我在完达山打猎的时候”。据说他每说到此，在座的女生都显露出无比崇拜的神情。

难道这些裘马轻肥的经济学家，真的觉得当年自己种地、当学徒、打猎的时光，是他们巅峰时期的经历、最幸福的时光？中国有7亿农民，教授才有多少啊？不能简单地这么说。

记得上个世纪末，社会风气不是这样。那时候站在讲台上的一，一开口都是“兄弟我在牛津的时候”，“兄弟我在芝加哥的时候”，不然根本镇不住场子。为什么这些年气氛发生了这么大的变化？

布迪厄对于文化资本的分析，给我很大启发。他有本书，叫《区隔：趣味判断的社会批判》，其中讲到各个社会阶层如何依靠自己对不同文化符号的熟稔，来标志自己的地位，并和其他阶层隔离。

当年改革开放开始不久，见个金发碧眼的都非常稀罕，任何海归，哪怕是西太平洋大学的博士，都沾了西方世界文化资本的光。谁有西方背景，谁就能把自己和绝大多数数人区隔开来。我听过不少大学里的年轻讲师抱怨，说自己没有赶上好时代，搁十年前，哪怕是在国外的二流大学读个硕士回来，也能很轻松地被当做人才引进，当个教授。现在，教授的位置都占满了，才进就高了，非得是欧美名牌大学的博士，还得从助教讲师开始，一年年地苦熬。这些年轻人来自城市，中上收入的家庭，受过很好的教育，一边上大学一边读新东方，大学一毕业就去国外读研究生，这几年回国求职了。

现在“海归”这个词就让我想起巴西龟。记得我小时候，巴西龟刚引入中国，很稀罕。在花鸟市场上，一只巴西龟的价格几乎跟一只画眉相当。十年以后，巴西龟就论斤卖了。

现在，随便一所重点大学里都挤满了等待职称上升的海归，每一个学历背景都挺不错，学术体系也像一个权力场，就像那个寓言里的猴子，朝下看都是笑脸，朝上看都是屁股。今天中国大学里排在最顶端的学者，最有效地和其他野心勃勃的尾随者区隔开来的方法，就是拥有一套让其无法模仿的话语体系。在这帮海归面前，显摆兄弟我在英国、美国的时候就不管用。这些新一代海归上过新东方，在国外谈过恋爱，参加过俱乐部，个个英文都比在国外端盘子攒回国三大件的新一代海归溜。

于是，在这些新海归面前，文化符号的游戏规则就变了。只有开口就是“兄弟我种地的时候”，如何如何，这才是院长、主任级别的范儿，才能让他们望尘莫及，甘拜下风。念过哈佛又如何，你下过乡么？不服不行，大哥就是大哥。

这并不是指在教授中有这种现象。所谓社会科学，就是你要认识到社会是有客观规律的，人就像小白鼠一样，在规律中活着。有个著名的段子，陈丹青聊刘索拉强调王朔是“大院的孩子”，而说起她自己却“是胡同里长大的”，就觉得有些听不明白；按说胡同里长大的，多数是城市贫民，可刘索拉分明是高干子弟，陈丹青后来才明白，刘索拉所讲的胡同是史家胡同小学胡同，比王朔所住的容纳了几百户军属的“大院子”高级多了。这应该不是一般的道理。

不知道我是不是想得复杂了，不过我确实相信，“势利”不是一个贬义词，只有理解了什么是“势利”，才能理解什么是社会。

（据《南方都市报》）

□翁小筑

站在望得到阳光的窗台，端一杯散发着茶香的奶茶，细细地品味，微微的，有些醉了。

抬头看淡蓝的天空，几丝浮云，淡金色的阳光倾洒过来，照在不远处的绿叶上，斑驳中闪烁着光芒，细细碎碎。楼下的老阿婆和老阿公坐在竹藤椅上，摇着竹扇子，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家常，小孙女在旁边玩耍，时而扮鬼脸逗得爷爷奶奶发笑。

看着这样一幅幸福的晚年光景，我和先生相视而笑，却又不敢发出太大的声音，生怕稍有动静，会惊扰这安祥和谐的场景。

这样的美好细节，总会时不时出现在身旁，总能让人感受到

□潘国本

□潘国本

如果过马路没人说太慢，流鼻涕没人说不干净；如果话重了没人计较，那么，他应该年过七十了。

年过七十，新朋友不再增加，老朋友越走越远，活动半径越来越大，让他做一个100开始逐次减7的游戏，没个四五十秒休想完成，完成了，十有八九最后那个得数也不是2了。

那个得数也不是2了。比方说上楼梯，本来一级一级上都不过瘾，现在能这么接了上，就不错了，蹙脚些的，改了一只手扶住楼梯在上，再过几年，改了一只手扶着楼梯，另一只手撑着膝盖了。

七十以后，像一个倒过来长的孩子，说话不再慷慨激昂，语调不再抑扬顿挫，渐渐地，语速变慢，形容词减少，逗号增多，音节缩短，到后来一个词一个词地出来，直至他说的那些得由最亲

□黄福康

□黄福康

□黄福康

故乡的夜晚是恬淡而清澈的。我这么说只是缘于内心深处一股莫名的触觉。那是对故里一词的独特体味，一种淡淡的情怀，一种全然不同的微醺感受。我从小离家，生活于远离故乡的繁华都市，童年的记忆借乡音得以复制，那是定格的一份童真。记得早年回来，母亲用娴熟的家乡话和那些叔婶攀谈的时候，我总是静立一旁，仿佛有些腼腆。尽管曾多次设想过另日重逢的场景，比如，用我在另外一座城市里习惯的握手或拥抱来表达内在激情，末了才发觉这些都派不上用，使我多少有些手足无措。故乡的亲人们或许更喜欢

□钟读花

□钟读花

中秋前后，红枣成熟了。家乡，到处都栽满了枣树。这个季节里，大红的枣儿缀满枝头，处处是红艳的景象，时时都洋溢着枣香。人，站在村西的山包上，俯视，夕阳之下，村庄如云锦轻盈，煞是美丽；人行街头，举手，即能摘下大颗的枣儿，放入口中，咀嚼着，脆生生，甜润润，齿颊生香。这个季节里，总会让我想到自己的童年。那个时候，我还小，一到枣熟，就会跑到后园中打枣。枣树是后邻家的，后邻家的枣枝伸到了我们家的后园里。我拿起一块石头，用力投向枣枝，枣子便哗啦啦地掉了一地。有时，石头落到后邻家的院落里，我便听到“咣当”一声，这一定是后邻家的泥瓦盆被打破了。后邻家的老婆婆就会吆喝一声：“别打了，盆破了，落枣后给你送一些。”

几天以后，后邻家“落枣”了，果然就派她们家的孩子送来一大瓢。现在想来，那种朴素、醇和的邻里之情，真是让人低回不已。秋枣成熟的时候，最忙碌的还是我的祖母。几乎每天，她都会到我们家的那几棵枣树下守望，看是否被孩子采摘，看会不会被风吹掉。一旦风起，她就赶紧跑到枣树下，将那些吹落的枣子拾起，放到锅里煮熟，分给孩子们吃。蒸熟的枣子又软又甜，滑润绵软，别有一种风味。这样的跑动，要一直到“落枣”结束，看着一堆堆的枣儿，堆于家中。

这时，祖母也会像后邻那

细微的幸福

幸福的美好。经历了年少无知的

懵懂，心境已日趋成熟，也渐渐明白，人生美好或是悲哀，抑或无常，没有人可以清晰理顺，唯

有珍惜眼前拥有的一切，珍惜身边的人，把生活过好，把工作做好，把乏味的日子过好，才是最

有成就感的事情，就好像学做一道新菜，看着先生把它消灭得干干净净，也是一种实在的欢愉。

于我来说，幸福就是——在清晨醒来的时候，耳边鸟鸣的清新；下午行走在阳光普照的路上，一路有花香，抬头，树上

的枝叶摇曳。

和同事们相互鼓励通力合作，认真圆满地完成工作，努力

看到报纸上刊登了自己熬夜写出的稿子，编辑那一句“辛苦了”时微微的感动。

每天忙碌后和远在老家的父母通电话，嘘寒问暖，即使长大了还可以跟他们像孩子般撒娇。

和闺蜜相约逛街，满载而归，

找一个安静的地方坐下，整个晚上听着柔和的钢琴声，聊着不自量力的。年过七十的人都发现，名声只是一只气球，钞票只是一种激素，地位只是一双高跟鞋。一个人纵使再有才华，也是山水栽培，五谷饲养，纵使再多拥有，也是一种暂时借贷，生命了结，悉数归还。七十岁后，学位、职称、性别都不是区别，职位、学问、门第不是问题。浓与淡，趋好淡；快与慢，趋好慢；爱与憎，偏好爱；坚与韧，偏好韧；攻与守，偏好守；内省与外争，喜好内省；巧取于守拙，喜好守拙。不知不觉就在“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”，相信“为无为，则无不治”了——年过七十，都是半个哲学家！

但是，假使儿子提了个副科长，孙子让老师佩戴了个五角星，或者有人对他说，想不到你还这么年轻，100岁没有问题，仍然会沉在心底，高兴半天。

（据《文汇报》）

把盏乡情

用一种含蓄的方式来迎接团聚，那就是絮和笑。我至今记得浮泛在男女老少女脸上的那种宽厚、淳朴的灿烂笑容。这么多的亲人，在同一时刻蓦然相聚，年长的年幼的，男的女的，即使从未谋面也倍感亲切。

乡情是酒，储久弥醇。一旦赋闲，便会生出把盏的瘾。在烟雨朦胧的江南，我常会闭目无端有这样的眼神吧。他们对我说，那时候，你是多么小，多么淘，现在，这么高了，比我们都高了。接着，他们继续笑。于是我也跟着

情，收下的枣儿，要想保存长久，

必须晒干，而这，总是要祖母去做的。祖母会找一领“箔簾”，将枣儿均匀地摊放在“箔簾”上，守着枣儿，守着太阳，一天天地将枣儿晒干。这个过程，祖母要不停地挑选，将不够饱满，或生虫的枣儿挑出。我喜欢看祖母晒枣的过程，看这个过程中，祖母宁静而安然的情态。她总是那样地专注，专注的目光里，流淌着一种慈祥 and 满足，将经久的岁月，沉淀为一种历练和淡然。

晒干的枣儿，大部分要卖掉，换来一些日常的生活用品，用以度日。但祖母总是会保留一些的，待到冬日，室外积雪盈门，室内，全家人围在热乎乎的炕头。此时，祖母就会捧出一大捧枣儿，提供家人，围而食之。这个冬日，就变得异常温暖，其乐融融。彼情彼景，日久之后，就凝结成了一种对家乡、对父母的思念。

思念家乡，那满村的红艳，那早晨的炊烟，和炊烟下生息的

晒枣，也是祖母极喜欢的事

心里话。

饭后和先生手牵手散步，抬头看圆月的月亮，不时有飞机划过夜空如同流星，晚归时家人给留着一盏明灯，进门时递过来一杯温水。

在忙碌的午后，收到一张来自远方写满祝福的明信片。

累了倦了的时候，一个转身的距离，便有一个拥抱，即使努力了失败了，还能期待下一次的成功。

和还在孕育中的宝宝说悄悄话，先生把耳朵贴近，安静地聆听宝宝心跳的声音……

幸福，属于过去，属于现在，也属于未来，它渗透在生活的细微之处，它简简单单，却必须用心去感受。

（据《羊城晚报》）

不自量力的。

年过七十的人都发现，名声只是一只气球，钞票只是一种激素，地位只是一双高跟鞋。一个人纵使再有才华，也是山水栽培，五谷饲养，纵使再多拥有，也是一种暂时借贷，生命了结，悉数归还。七十岁后，学位、职称、性别都不是区别，职位、学问、门第不是问题。浓与淡，趋好淡；快与慢，趋好慢；爱与憎，偏好爱；坚与韧，偏好韧；攻与守，偏好守；内省与外争，喜好内省；巧取于守拙，喜好守拙。不知不觉就在“虚其心，实其腹，弱其志，强其骨”，相信“为无为，则无不治”了——年过七十，都是半个哲学家！但是，假使儿子提了个副科长，孙子让老师佩戴了个五角星，或者有人对他说，想不到你还这么年轻，100岁没有问题，仍然会沉在心底，高兴半天。

（据《文汇报》）

路两侧的奇花异草在风中摇曳低语，那物语也无疑含着乡音的质地。在江南的锦山或豫园徘徊寻觅，绝不可能嗅到故乡空气中那种特有的泥土芬芳，那种混杂牛粪青草的异常气息，而那飘荡耳畔的吴依软语则会潜意识里不断敲响“归归来兮”的古老诗句。看来人注定一辈子难以走抹眼泪状，我感到很纳闷。后来，我总算弄明白，那就是一种被称为“家”的氤氲。

乡情是酒，储久弥醇。一旦赋闲，便会生出把盏的瘾。在烟雨朦胧的江南，我常会闭目无端有这样的眼神吧。他们对我说，那时候，你是多么小，多么淘，现在，这么高了，比我们都高了。接着，他们继续笑。于是我也跟着情，收下的枣儿，要想保存长久，必须晒干，而这，总是要祖母去做的。祖母会找一领“箔簾”，将枣儿均匀地摊放在“箔簾”上，守着枣儿，守着太阳，一天天地将枣儿晒干。这个过程，祖母要不停地挑选，将不够饱满，或生虫的枣儿挑出。我喜欢看祖母晒枣的过程，看这个过程中，祖母宁静而安然的情态。她总是那样地专注，专注的目光里，流淌着一种慈祥 and 满足，将经久的岁月，沉淀为一种历练和淡然。

晒干的枣儿，大部分要卖掉，换来一些日常的生活用品，用以度日。但祖母总是会保留一些的，待到冬日，室外积雪盈门，室内，全家人围在热乎乎的炕头。此时，祖母就会捧出一大捧枣儿，提供家人，围而食之。这个冬日，就变得异常温暖，其乐融融。彼情彼景，日久之后，就凝结成了一种对家乡、对父母的思念。

思念家乡，那满村的红艳，那早晨的炊烟，和炊烟下生息的

晒枣，也是祖母极喜欢的事

情，收下的枣儿，要想保存长久，必须晒干，而这，总是要祖母去做的。祖母会找一领“箔簾”，将枣儿均匀地摊放在“箔簾”上，守着枣儿，守着太阳，一天天地将枣儿晒干。这个过程，祖母要不停地挑选，将不够饱满，或生虫的枣儿挑出。我喜欢看祖母晒枣的过程，看这个过程中，祖母宁静而安然的情态。她总是那样地专注，专注的目光里，流淌着一种慈祥 and 满足，将经久的岁月，沉淀为一种历练和淡然。

晒干的枣儿，大部分要卖掉，换来一些日常的生活用品，用以度日。但祖母总是会保留一些的，待到冬日，室外积雪盈门，室内，全家人围在热乎乎的炕头。此时，祖母就会捧出一大捧枣儿，提供家人，围而食之。这个冬日，就变得异常温暖，其乐融融。彼情彼景，日久之后，就凝结成了一种对家乡、对父母的思念。

思念家乡，那满村的红艳，那早晨的炊烟，和炊烟下生息的

晒枣，也是祖母极喜欢的事

君子可以欺以其方

□鲍鹏山

有一天，孔子的学生宰予问了孔子一个很古怪的问题：“老师，一个君子，假如我们诬骗他：‘有人掉到井里啦！’他会马上跳下去去救人吗？”孔子皱眉回答说：“怎么会呢？君子会马上赶去察看，但不会糊里糊涂就往下跳，君子可以被欺骗，却不会被愚弄。”

这段话的价值不在于宰予的这个问题有没有技术含量，也不在于孔子对君子是否人井救人的回答，而在于孔子“君子可以被欺骗，却不会被愚弄”的观点。

有意思的是，孟子竟然也持这种观点。孟子有句名言：“君子可以欺以其方。”就是说，君子可以被用人正当的理由欺骗，用合情合理的骗局欺骗。

孟子举过一个例子。郑国国相子产，是个仁德之人、智慧之人，孔子曾经向他讨教，还夸奖他是“古之遗爱也”。一天，有人给子产送来一条活鱼，子产仁慈，让手下小吏把鱼拿到院子里的池子放生，这人却把鱼弄回家自己偷偷煮着吃了。第二天，子产见到他，问：“那鱼放生了吗？”他说：“已经放生到水池里了。”

（据《光明日报》）

找到自己

□马德

□马德

有必要认识两个人。一个人叫公子札，是春秋时吴王寿梦的四子，照旧礼，我们尊他为季子。一天，季子佩戴着宝剑去看望徐国国君。国君看完季子的剑后，满脸喜欢之色。季子看在眼里，心里想这剑还是送与爱剑人吧。当时急于出使晋国，季子没有立即把剑给徐国国君。等到他使使回来，徐国国君已死。季子黯然，当即摘下宝剑要交给徐国继任的国君。随从的人劝阻，这是吴国的国宝，怎可随意赠人呢？季子说，其实早在出使晋国之前，我已经在心里把这把宝剑许给了他。如果仅仅是因为他死了，我就不把剑交出来，就是在欺骗自己的内心。

最后，季子亲自把剑挂在国君坟前的松树上。

（据《八小时以外》）

兵不动，他竟然也按兵不动。手

下问他为什么，他说要反思。对方反思败绩，他则反思胜绩：别人只看到我军大胜，我却看到自己军队的弊病，是以绝不贸然轻进。

胜也小心，败也小心，此乃大将之道。越是懂得多的，越是胆小，不敢妄言妄行，因为他的知识和阅历告诉他，普天之下，卧虎藏龙，行走其间，稍有不慎便要貽笑大方。

项羽“艺高人胆大”，结果却落得美人帐下死，马嘶嘶西风；关羽“艺高人胆大”，就算被后世尊为武圣，也免不了被枭首的命运。所以说，所谓的“艺高人胆大”，很多时候，“胆大”是坑人的陷阱，“艺高”是蒙人的错觉。

（据《南方文学》）